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注销部分募集资金专户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2586号）核准，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通过非公开方式发行了107,334,526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面值为人民币1.00元/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59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0,000,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10,768,663.55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89,231,336.45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16年12月22日由承销商汇入公司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经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了闽华兴所(2016)验字H-009号《验资报告》，确认募集资金到账。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全资子公司漳州发展水务集团有限公司及保荐机构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7年01月04日分别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芴城支行（以下简称兴业银行芴城支行）、中国建设

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分行（以下简称中国建设银行漳州分行）及泉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漳州龙文支行（以下简称泉州银行龙文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2018年6月，公司在中国建设银行漳州分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账号为35050166243309666666）内的募集资金已按规定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及“平和县第二污水处理厂BOT项目”，对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注销，账户余额540,594.92元（含利息）转至兴业银行芩城支行（账号为161040100100224887）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2021年3月，公司在兴业银行芩城支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为161040100100224887）内的募集资金已经全部用于“漳州市东墩污水处理厂（一期）BOT项目”，对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注销。

本次注销前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情况如下：

户名	开户行	账号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泉州银行漳州龙文支行	0000012596048012

三、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14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于2022年5月10日召开的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同意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峰水厂改扩建项目”，并将该项目募集资金余额8,320.12万元（含利息991.70万元，具体以实施时实际结算数据为准）变更为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内容见于2022年4月16日在《证券时报》及巨潮资

讯网披露的《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及 2022 年 5 月 11 日披露的《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目前，公司已将存放于泉州银行漳州龙文支行的上述募集资金余额 8,358.97 万元（含利息 1,030.55 万元）全部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为了便于账户管理，公司对该募集资金专户进行了注销，相关注销手续已办理完毕，公司就该募集资金账户与子公司、保荐机构、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相应终止。

上述账户注销后，公司 2015 年度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四、备查文件

募集资金专户销户证明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漳州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十三日